

阳环高建审〔2021〕9号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分局关于广东广星气体有限公司 12500Nm³/h 空分气体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东广星气体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广东广星气体有限公司 12500Nm³/h 空分气体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资料收悉。经研究，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阳江高新区港口工业园海港三横路北边地块，本扩建项目是在企业原有厂区范围外新增地块进行，规划新增占地 9259.49m²，总建筑面积为 2212.2m²，主要建设 1 套空分装置生产线及配套设施；本扩建项目建成达产后可生产氧气量 12500Nm³/h、氮气量 23000Nm³/h、氩气量 450Nm³/h。为了满足广东广青金属科技有限公司镍合金冶炼加工过程所需的氧气、氮气、氩气量，项目总投资 8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45 万元。

二、该项目已取得备案证（项目代码：2020-441700-26-03-079553）、《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

审查意见书》（阳危化项目安条审字〔2021〕1号）、《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意见书》（阳危化项目安设审字〔2021〕7号）。项目拟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对废水、废气、噪声进行治理，做到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并对固体废物进行妥善处理。只要建设单位严格遵守并认真执行各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加强环境管理，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前提下，经局务会集体研究，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原则同意批复《报告表》。项目运营中做好以下工作：

1.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外排废水仅为循环冷却水循环使用、员工生活污水。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工艺中的循环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并经自建污水管网进入广东广青金属科技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到《污水再生利用工程设计规范》（GB50335-2002）工业冷却水的回用水质要求后，作为广东广青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冲渣水补充水使用。

2.运营期扩建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上塔污氮，为回收冷量部分污氮通过换热后排放，部分污氮通过分子筛再生加热器排放。放空气体均为空气成份，不含其它有毒有害成份。

3.运营期通过将空分工程设备安装于压缩机厂房内，建筑结构设消音通风百叶窗，机房门设隔声门，机房四周墙壁及天花板作吸声处理等；设置设备基座减震器及减振基础来隔振，同时应采购性能好、噪声低的机械设备；生产过程中，压缩机厂房应关闭，减少对外排放噪声；对于射流噪声的控制应采取降低气流流

速、分散降压和改变噪声频谱特征等措施，对空压机事故放空、分子筛系统切换放空、氧及低压氮气体放空等放空口末端均设阻抗复合式消声器降噪。距离本项目最近敏感点为西南面 185m 处广东世纪青山镍业有限公司员工宿舍生活区，在做好噪声防护工作后，并加强生产管理，尽可能减少非正常放空次数，调整放空时间，避免夜间放空等治理措施，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4. 营运期扩建项目产生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分子筛填充料、空气过滤器过滤网、空气过滤器定期清掏出来的尘渣、废润滑油、含油废抹布、员工生活垃圾。分子筛所用填充材料由供应商回收；空气过滤器过滤网由供应商定期回收更换；空气过滤器定期清掏出来的尘渣定期收集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润滑油及含油废抹布收集后交由相应类别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员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5. 按照国家和省规定设置和管理排污口，并按照规定在排污口安装标志牌。

6. 项目生产布局应充分考虑与周边设施的安全防护距离，严格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等规范进行设计和建厂，确保安全距离符合要求。建立并严格落实各项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制定合理的事故应急预案，严格执行相关环境风险管理措施，树立环境风险意识，实行全面的环境安全管理制度，定期演练，坚决杜绝事故的发生。

7.要满足国家安全规定最近间隔距离要求。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及环保法律、法规和相关标准要求，确保营运期过程中产生的各项指标达标，降低对厂外边企业的影响。

8.营运期间，建设单位应加强与周围群众及相关部门的沟通联系，及时发现问题，有问题须立即整改，以减少对外界的影响。

三、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部门日常监督检查。

六、建设单位应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自行开展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验收报告公示期满后5个工作日内，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分局

2021年6月8日